

问题 1：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的定位？

答复：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是科技部推出的最新的外国人才引进计划，该计划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和引才引智工作的重要指示，整合原国家外国专家局经技类和文教类的外国人才引进项目，瞄准“高精尖缺”外国人才引进，服务国家科技创新工作和各领域发展，属于国家级外国人才引进计划。入选该计划的外国专家办理来华工作许可均按 A 类人才办理。

问题 2：对申报对象国籍有何要求？

答复：申报对象须持有外国国籍。拥有外国永久居留证件（绿卡）但拥有中国国籍人士不适用。港澳台人员到内地单位工作可参照申请该计划。

问题 3：对申报对象年龄有何要求？

答复：对申报对象年龄无要求。

问题 4：对申报对象水平的具体要求是什么？

答复：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人选具体标准可参照《国家外国专家局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外交部 公安部关于全面实施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制度的通知》（外专发[2017]40 号）的有关 A 类高端外国专家条件的规定：1、符合国际公认的专业成就认定标准； 2、符合市场导向的鼓励类岗位需求； 3、创新创业人才； 4、优秀青年人才。
通知及人才分类标准下载地址：
<http://www.safea.gov.cn/content.shtml?id=12749533>

问题 5：对申报“战略科技发展类”专家的具体要求是什么？

答复：具体而言，指服务《“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中提出的“核高基”、集成电路装备、宽带移动通信等 16 个重大专项，以及面向 2030 科技创新发展的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深海空间站、量子通信与量子计算、脑科学与类脑研究等重大专项任务的外国专家和团队。

问题 6：对专家来华工作有无最低时限要求？

答复：高端外国专家引进计划秉承实施“更积极、更开放、更有效”的人才政策，总体对工作时间不做硬性规定。

问题 7：关于总结和经费使用情况的时间段以及具体要求？

答复：工作总结和经费使用均按自然年度填写，即 2018 年 1 月至 12 月。以往的高端外国专家项目、“一带一路”项目、海外名师等项目均需按照项目填写总结。

问题 8：关于以往高端外国专家项目（文教类）滚动项目此次如何填报？

答复：仍在滚动期内的项目，需按新项目申报。且仍需报上一年度总结和计划。

问题 9：关于项目经费等如何填报，是按照实际需要经费填写还是按照经费管理办法核算后填写？

答复：项目经费分实际需要经费、申请经费、核算经费。各单位填写实际需要经费和申请经费，不填写核算经费。比如，某项目共需经费 100 万，已自筹经费 30 万，在填报时，“实际需要经费”填 100 万，“申请经费”填 70 万。

问题 10： 获批项目可否申请滚动支持？

答复： 按照目前的项目设计为年度项目，每年申报一次。